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 目 名 称 ：北京市通州区西集中学通州区中小学“校校有食堂”提升项目-设备购置类

项目编号：11011226210200020723-XM001

采　购　人 ：北京市通州区西集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中宣盛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2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4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4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4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9

注：采购文件条款中以 “■”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1101122621020002072 3-XM001

2.项目名称：北京市通州区西集中学通州区中小学“校校有食堂”提升项目-设备购置类

3.项目预算金额：128.210355 万元（其中：食堂设备一（市级资金配套）：90.6342 万元；食堂设备二（区级资金配套）：37.576155 万元）

4.采购需求：

标的名称	采购包 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北京市通州区西集中学通州区中小学“校校有食堂”提升项目-设备购置类	128.210355	1 批	为深入贯彻落实北京市关于“校校有食堂”行动计划的统一部署（京教勤〔2026〕1 号），到 2027 年底前全面实现中小学食堂供餐目标，通州区已制定并印发《通州区中小学“校校有食堂”行动实施方案》，明确要求加速推进外供餐模式转型、承包经营食堂转新型自营食堂。实现校园自营食堂，保障学生就餐安全与质量。

5.合同履行期限：接到采购人送货通知后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货物交付、安装、调试工作。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6 年 5 月 29 日至 2026 年 6 月 4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 年 6 月 18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②政府采购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发展；③政府采购信用担保；④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等。

2.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 “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CA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2.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2.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2.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市通州区西集中学

地　　址：北京市通州区西集镇国防路 47 号

联系方式：010-6157627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中宣盛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 167 号翔达大厦写字楼 12 层

联系方式：010-83558095-80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旭、董保钢、郭蒙、胡沁之、滕淑红、姚东战、张红月、王晓松、乔虹达、段玉鹏、邱楠

电　　话：010-83558095-80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table>
<tr><th>条款号</th><th>条目</th><th>内容</th></tr>
<tr><td>2.2</td><td>项目属性</td><td>项目属性：
□服务
■货物</td></tr>
<tr><td>2.3</td><td>科研仪器设备</td><td>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td></tr>
<tr><td>2.4</td><td>核心产品</td><td>□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__包不适用。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燃气单头大锅灶。</td></tr>
<tr><td rowspan="2">3.1</td><td>现场考察</td><td>■不组织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月_日_点_分
考察地点：_____。</td></tr>
<tr><td>开标前答疑会</td><td>■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月_日_点_分
召开地点：_____。</td></tr>
<tr><td>4.1</td><td>样品</td><td>投标样品递交：
□不需要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样品名称：45.洗手池、52.面粉车
（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3）样品递交要求：如提供样品，请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 13：30-14：00 前送至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庄胜广场办公楼第一座西翼 3A15（天津银行对过），须标注项目名称、样品名称及投标人名称；
（4）未中标人样品退还：电话通知；
（5）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电话通知/按采购人要求运至指定地点，由采购人封样保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
（6）其他要求：投标人应将样品妥善摆放，如遇雨水天气须自行准备防水器具。因投标人摆放原因或天气原因对样品造成损坏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td></tr>
<tr><td>5.3.5</td><td>标的所属行业</td><td>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tr><th>标的名称</th><th>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tr>
<tr><td>北京市通州区西集中学通州区中小学“校校有食堂”提升项目-设</td><td>工业</td></tr>
</table>
</td></tr>
</table>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备购置类 \|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无 □有，具体情形：_____。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20000 元（大写：贰万元整） 2.递交方式：支票、电汇； 投标保证金须以公对公（非现金）方式向北京中宣盛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提交； 3.代理机构账户（投标保证金专户）：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市分行营业部 开 户 名：北京中宣盛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110904421010808 开户行号：308100005027 注：除以上递交方式外，投标人还可以以信用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 如电汇，请在银行进账单事由栏中注明项目编号“ZXSY2026029”。 4．递交时间：请各投标人于投标时间截止前递交有效的投标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时间以银行确认的实际到账时间为准。 注： 除法律规定外，投标保证金需按照下列规定递交，否则视为无效： a、在投标时间截止前向保证金收取账户一次足额交纳。 b、投标人提交的保证金应以本单位的名义转出，账户名应与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和关注时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支机构等其他名义提交。 c、投标人所提交的保证金仅限当次交易项目（包）有效，不得重复替代使用。有多个分包的交易项目，投标人应按所投包号分别提交保证金。
12.8.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无 ■有，具体情形： （1）在开标之日后到投标有效期满前，投标人擅自撤回投标的； （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的； （3）中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18.2	解密时间	解密时间：30 分钟。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技术部分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随机抽取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不允许 □允许，具体要求： （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其他要求：_____。
25.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6.1.1	询问	询问提出形式：以书面形式送达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北京中宣盛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83558095-803；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167号翔达大厦写字楼12层。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采购人 ■中标人 收费标准：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依据原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及发改办价格［2011］1534号文件有关收费标准进行收费（计费基数以中标价格为准）； 缴纳时间：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一次性支付费用。 代理机构账户（服务费、文件购买账户）：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宣武门支行 开 户 名：北京中宣盛育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账　　号：8619 8135 9410 001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 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 号文）。

5.2 本国产品

本项目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和《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 号）有关要求，落实本国产品标准。

5.3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3.1 中小企业定义：

5.3.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 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5.3.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3.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3.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3.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3.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3.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3.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3.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3.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

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3.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3.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3.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3.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3.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4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4.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4.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5.4.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4.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

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5 正版软件

5.5.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 号）。

5.6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6.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 年第 1 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5.7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7.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 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8 采购需求标准

5.8.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本项目如涉及

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8.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资格审查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采购需求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

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完成电子保函在线办理。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人除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还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12.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6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

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7.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7.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7.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8.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8.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4.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14.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1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

文件，投标保证金除外。

16 投标截止时间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18.2 本项目开标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18.3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8.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5.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3-1	本项目对于联合体的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5	获取招标文件	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所参与包的招标文件。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9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0	进口产品（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11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

	的	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 3）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
12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3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4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5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2 异常低价处理

2.2.1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未设定最高限价的采购项目，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2.2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2.2.3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

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2.4 上述投标（响应）报价指按照本章 2.4 修正后的报价。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4.8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3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

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2.6 支持本国产品政府采购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6.1 本项目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6.2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6.3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

的格式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提供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否则视为非本国产品。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如果是评审得分相同的情况，投标报价最低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如果评审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情况，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排名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审条款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价格部分	投标报价	3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2	商务部分	投标人业绩	3	投标人需提供近三年（自2023年1月1日至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1分，满分3分。 注：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标的页（能够显示项目主要采购内容）、签署日期页及盖章页等），未提供或证明材料不完整或不清晰，不得分。 同一甲方合同按1个有效业绩计算。
		体系认证证书	1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并附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公台(http://cx.cnca.cn)查询截图，得1分 注：以上证书未提供或缺项得0分，证书有效性以查询结果为准。
		政策性得分	1	1.所投产品属于财政部、生态环境部联合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得0.5分，未提供不得分。提供依据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强制节能产品除外，所投产品属于财政部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得0.5分，未提供不得分。提供依据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技术部分	技术参数响应	8	以“设备名称”为计数依据。每有一项设备名称对应的设备技术要求或者功能需求不满足或无响应扣0.2分，本项满分为8分，扣完为止。 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不清晰均视为不满足。
		供货方案	9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供货方案进行综合评议： 方案清晰、内容全面且有明确的供货周期、保障方案和有利于采购人的其他措施的得9分； 方案较为清晰全面，供货周期、保障方案和有利于采购人的其他措施较为清晰的得7分； 方案较清晰、内容较全面，能够保障按时交货的得5分； 方案清晰性、全面性一般，勉强能够保障项目供货的得3分； 未提供得0分。

		项目安装实施方案	9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安装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议： 方案具备清晰明确的安装调试步骤、时间节点安排、安装团队配备及有利于采购人的其他措施，能够保障高效实施的得 9 分； 方案具备较为清晰明确的安装调试步骤、时间节点安排、过程中所用的辅助工具明细及团队较为高效衔接方案及有利于采购人的其他措施，能够保障顺利实施的得 7 分； 方案具备安装调试步骤、时间节点安排、过程中所用的辅助工具明细及团队衔接方案，基本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的得 5 分； 安装调试步骤、时间节点、资源配置、安装团队等基本满足项目实际需求的得 3 分； 未提供得 0 分。
		项目进度计划	8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进度计划进行综合评议： 方案清晰全面，无缺漏项，且合理可行，完全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8 分； 方案较清晰、内容较全面，且合理可行，基本满足本项目需求得 6 分； 方案较清晰、内容较全面，且合理可行，能够满足本项目基本需求得 4 分； 提供了方案但无法保障项目进度的得 2 分 未提供得 0 分。
		设计方案	8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设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平面布局图、墙体定位图、各类点位条件等图纸）进行综合评议： 方案全面、详细、配套图纸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项目需要得 8 分； 方案全面、详细、配套图纸针对性一般，完全满足项目需要得 6 分； 设计方案略有不足、不够详细、配套图纸针对性略有不足，但基本满足项目需要，得 4 分； 设计方案有严重缺陷，或未提供得 2 分。 未提供得 0 分。
		样品	4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样品（**洗手池**）进行综合评议： 样品外观、用料、质量、功能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生产技术、工艺水平精湛，产品无细节缺陷，产品坚固，规格尺寸完全满足采购要求的，得 4 分； 样品外观、用料、质量、功能基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生产技术、工艺水平精湛，产品细节有略微缺陷，产品坚固，规格尺寸满足采购要求的，得 3 分； 样品外观较好，生产技术工艺水平较好，产品有少量细节缺陷，产品较坚固，规格尺寸基本满足采购要求的，得 2 分； 样品外观一般，生产技术工艺水平一般，产品有部分细节缺陷，产品不够坚固，规格尺寸基本满足采购要求的，得 1 分； 未提供样品或提供样品不满足要求的，得 0 分。

			4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样品（**面粉车**）进行综合评议： 样品外观、用料、质量、功能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生产技术、工艺水平精湛，产品无细节缺陷，产品坚固，规格尺寸完全满足采购要求的，得 4 分； 样品外观、用料、质量、功能基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生产技术、工艺水平精湛，产品细节有略微缺陷，产品坚固，规格尺寸满足采购要求的，得 3 分； 样品外观较好，生产技术工艺水平较好，产品有少量细节缺陷，产品较坚固，规格尺寸基本满足采购要求的，得 2 分； 样品外观一般，生产技术工艺水平一般，产品有部分细节缺陷，产品不够坚固，规格尺寸基本满足采购要求的，得 1 分； 未提供样品或提供样品不满足要求的，得 0 分。
		售后服务方案及措施	8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及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故障响应时间、备品备件计划、巡检计划、服务团队等，以及有利于采购人的其他服务措施）进行综合评议：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全面完整的得 8 分；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售后服务方案，方案较全面完整的得 6 分；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售后服务方案，方案一般的得 4 分；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售后服务方案，应答不够完整的得 2 分； 未根据招标要求编制售后服务方案得 0 分。
		培训方案	7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议： 方案清晰、内容全面且有明确的培训计划和方案。完全满足本项目需要，得 7 分； 方案较清晰、内容较全面，具有培训计划，基本满足本项目需要，得 5 分； 方案清晰性、全面性一般，勉强满足本项目需要，得 3 分； 方案有缺失的得 1 分； 未提供的得 0 分。
合计			100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 采购标的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数量	单位	招标技术参数
食堂设备一（市级资金配套）				
1	**A 更衣间**			
2	钢制储物柜	4	台	参考尺寸：900*400*1800mm 1、整体采用钢制 2、层板采用钢板厚度≥1.2mm，配厚度≥1.2mm 钢板做加力筋，四边需折下 40mm，层板可调，配天梯及天梯码 3、柜身采用钢板厚度≥1.2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4、门整体采用钢制作厚度≥1.0mm 5、台脚采用可调金属子弹脚
3	**B 冷藏室**			
4	不锈钢平板推车	2	辆	参考规格：900*600*80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车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5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3、配四个静音轮，其中两个万向带直锁装置，脚轮的材质为承重耐磨静音耐油的橡胶制品
5	挡鼠板	1	台	参考规格：1500*60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 3、双侧滑轨
6	粘捕式灭蝇灯	1	台	参考规格：≥500*120*290mm 1、电压：220V 2、功率：≥30W 3、灯管：2*≥15w 灭蝇灯灯管，灯光波长在 365nm 最有效吸引蚊虫苍蝇 4、覆盖面积≥80 ㎡ 5、外壳 ABS 防阻燃材料 6、双面粘板在使用过程能保持完全敞开，通过粘捕纸粘黏蚊蝇

7	双温四门高身柜	4	台	参考规格：1200*760*1980mm 1、容积：≥1000L 2、电压/功率：220V/≤1000W 3、制冷方式：冷风循环制冷，自然化霜/电热化霜 4、微电脑智能控制，柜内温度一目了然 5、采用前置空气过滤网，同时前吸风.前排风，可适应密闭的环境使用 6、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板材制作，密封发泡 7、箱体内部采用圆角设计，可拆式门封条 8、温度可调范围：-5℃~5℃/-5℃~-22℃ 9、环保制冷剂，环戊烷无氟环保≥50mm 厚高密度发泡保温层；
8	**C 副食库**			
9	不锈钢平板推车	1	辆	参考规格：900*600*80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车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5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3、配四个静音轮，其中两个万向带直锁装置，脚轮的材质为承重耐磨静音耐油的橡胶制品
10	四层货架	10	台	参考规格：1200*500*1800mm 1、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立柱Φ38mm 不锈钢圆管用料厚度≥1.5mm 3、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1.2mm，加筋厚度≥1.2mm 4、每台配备不锈钢可调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5、搁板应能承受≥100KG 载荷，去除重物后变形量≤0.3mm 6、产品符合 GB4806.9-2023 标准要求
11	挡鼠板	1	台	参考规格：1500*60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 3、双侧滑轨
12	**D 主食库**			
13	不锈钢平板推车	1	辆	参考规格：900*600*80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车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5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3、配四个静音轮，其中两个万向带直锁装置
14	四层货架	3	台	参考规格：1200*500*1800mm 1、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立柱Φ38mm 不锈钢圆管用料厚度≥1.5mm 3、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1.2mm，加筋厚度≥1.2mm 4、每台配备不锈钢可调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5、搁板应能承受≥100KG 载荷，去除重物后变形量≤0.3mm 6、产品符合 GB4806.9-2023 标准要求
15	米面架	5	台	参考规格：1200*500*20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立柱 38*38mm 不锈钢方管用料厚度≥1.5mm 3、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1.5mm，不锈钢加筋厚度≥1.5mm 4、每台配备不锈钢加重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16	挡鼠板	1	台	参考规格：1500*60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 3、双侧滑轨
17	粘捕式灭蝇灯	3	台	参考规格：≥500*120*290mm 1、电压：220V 2、功率：≥30W 3、灯管：2*≥15w 灭蝇灯灯管，灯光波长在 365nm 最有效吸引蚊虫苍蝇 4、覆盖面积≥80 ㎡ 5、外壳 ABS 防阻燃材料 6、双面粘板在使用过程能保持完全敞开，通过粘捕纸粘黏蚊蝇
18	**E 洗碗间**			
19	双门消毒柜	3	台	参考规格：1320*700*1950mm 1、整柜采用不锈钢制作，内柜六面均采用 B1 级阻燃聚氨酯发泡工艺 2、采用智能触摸控制屏，可调节温度范围 30-125℃ 3、变频升温控制功能，自适应加热功率匹配 4、配置全不锈钢风机叶轮、加热管 5、具有定时、定温、故障提示、双重超温保护功能 6、配置双联动方座门把手 7、消毒类别、形式：立式双门高温热风循环篮筐式 8、内空尺寸：≥1240*475*1380mm 9、容积：≥810L 10、功率：220V/≤5KW
20	★洗地龙头	1	台	参考规格：10 米 1、开放式洗地龙头、碳钢主体，表面环氧喷涂处理（黑色） 2、固定侧支架钢板厚度≥5mm，黄铜进水主体 3、≥10 米重工无痕三层液压钢丝管（黑色）、与主体接口为金属连接件、耐温≥85 度 4、黄铜铸造枪式喷头、前置扳机、配有橡胶保护套水压可调。（配置一把喷头） 5、进水接口为标准 1/2″外螺纹 6、所提供产品符合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标准要求 7、产品技术要求符合 QB/T1334-2013《水嘴通用技术条件》标准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龙头有效期内的中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
21	双层收碗车	2	台	参考尺寸：900*600*80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车身板厚度为≥1.5mm，配四个万向静音轮，其中两个万向带直锁装置，脚轮的材质为耐磨静音耐油的橡胶制品 3、带锁扣固定把手
22	四层货架	2	台	参考规格：1200*500*1800mm 1、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立柱 Φ38mm 不锈钢圆管用料厚度≥1.5mm 3、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1.2mm，加筋厚度≥1.2mm 4、每台配备不锈钢可调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5、搁板应能承受≥100KG 载荷，去除重物后变形量≤0.3mm 6、产品符合 GB4806.9-2023 标准要求

23	★电热水器	1	台	1、加热方式：单管加热 2、电压/频率：220V/50Hz 3、最大容积：≥80L 4、加热功率：≥3.3KW 5、防水等级:≥IPX4 6、能效等级：1 级 7、采用加厚聚氨酯保温材料，一体成型全面包裹内胆 8、抗菌率高达 99.99%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电热水器有效期内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4	单星盆水池	3	台	参考规格：1200*760*800+15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方管做加力筋 3、星盆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 4、台脚采用Φ38mm 厚度为≥1.5mm 不锈钢圆通，横撑φ25*≥1.5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 5.水槽底部承受≥100KG 载荷，其变形量≤0.30mm
25	★台式混水龙头	3	台	1、台式安装，双孔双温 2、低铅铜铸造表面抛光镀铬处理 3、配 1/4 转优质陶瓷阀芯一字型手柄 4、八寸（203mm）铜质鹅颈水嘴，铜管厚度≥1.0mm, 360 度可旋转 5、开孔尺寸为≥25mm ，接口为标准 4 分外螺纹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龙头有效期内的中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
26	粘捕式灭蝇灯	1	台	参考规格：≥500*120*290mm 1、电压：220V 2、功率：≥30W 3、灯管：2*≥15w 灭蝇灯灯管，灯光波长在 365nm 最有效吸引蚊虫苍蝇 4、覆盖面积≥80 ㎡ 5、外壳 ABS 防阻燃材料 6、双面粘板在使用过程能保持完全敞开，通过粘捕纸粘黏蚊蝇
27	四层货架	5	台	参考规格：1200*500*1800mm 1、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立柱φ38mm 不锈钢圆管用料厚度≥1.5mm 3、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1.2mm，加筋厚度≥1.2mm 4、每台配备不锈钢可调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5、搁板应能承受≥100KG 载荷，去除重物后变形量≤0.3mm 6、产品符合 GB4806.9-2023 标准要求
28	**F 粗加工间**			
29	双层工作台	2	台	参考规格：1800*600*800mm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配厚度≥1.2mm 做补强撑 3、脚通采用Φ38mm 厚度≥1.5mm 不锈钢圆通，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4、台面搁板和底板均能承受≥100KG 荷载，其变形量≤0.2mm

30	多功能切菜机	1	台	参考规格：1160（L）×550（W）×1300(H)(mm) 1、整机采用全不锈钢制造 2、变频调速操作 3、成品形状：片、丝、丁、段、馅。 4、切长度：1－60mm(可调) 5、叶菜部输送皮带宽：≥120 mm 6、产量范围：300－1000KG/HR 7、电源： 220V 单相 8、马力：1HP(切根菜部)+1/2HP(切叶菜部)+1/4HP(输送带)
31	★洗地龙头	1	台	参考规格：10 米 1、开放式洗地龙头、碳钢主体，表面环氧喷涂处理（黑色） 2、固定侧支架钢板厚度≥5mm，黄铜进水主体 3、≥10 米重工无痕三层液压钢丝管（黑色）、与主体接口为金属连接件、耐温≥85 度 4、黄铜铸造枪式喷头、前置扳机、配有橡胶保护套水压可调。（配置一把喷头） 5、进水接口为标准 1/2″外螺纹 6、所提供产品符合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标准要求 7、产品技术要求符合 QB/T1334-2013《水嘴通用技术条件》标准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龙头有效期内的中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
32	单星盆水池	2	台	参考规格：1200*760*800+15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方管做加力筋 3、星盆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 4、台脚采用Φ38mm 厚度为≥1.5mm 不锈钢圆通，横撑Φ25*≥1.5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 5、水槽底部承受≥100KG 载荷，其变形量≤0.30mm
33	★台式混水龙头	2	台	1、台式安装，双孔双温 2、低铅铜铸造表面抛光镀铬处理 3、配 1/4 转优质陶瓷阀芯一字型手柄 4、八寸（203mm）铜质鹅颈水嘴，铜管厚度≥1.0mm, 360 度可旋转 5、开孔尺寸为≥25mm ，接口为标准 4 分外螺纹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龙头有效期内的中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
34	双层工作台	2	台	参考规格：1800*760*800mm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配厚度≥1.2mm 做补强撑 3、脚通采用Φ38mm 厚度≥1.5mm 不锈钢圆通，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4、台面搁板和底板均能承受≥100KG 荷载，其变形量≤0.2mm
35	★台式混水龙头	6	台	1、台式安装，双孔双温 2、低铅铜铸造表面抛光镀铬处理 3、配 1/4 转优质陶瓷阀芯一字型手柄 4、八寸（203mm）铜质鹅颈水嘴，铜管厚度≥1.0mm, 360 度可旋转 5、开孔尺寸为≥25mm ，接口为标准 4 分外螺纹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龙头有效期内的中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

36	单星盆水池	6	台	参考规格：1000*760*800+15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方管做加力筋 3、星盆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 4、台脚采用Φ38mm 厚度为≥1.5mm 不锈钢圆通，横撑Φ25*≥1.5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 5、水槽底部承受≥100KG 载荷，其变形量≤0.30mm
37	粘捕式灭蝇灯	1	台	参考规格：≥500*120*290mm 1、电压：220V 2、功率：≥30W 3、灯管：2*≥15w 灭蝇灯灯管，灯光波长在 365nm 最有效吸引蚊虫苍蝇 4、覆盖面积≥80 ㎡ 5、外壳 ABS 防阻燃材料 6、双面粘板在使用过程能保持完全敞开，通过粘捕纸粘黏蚊蝇
38	**G 主食面点间**			
39	双门醒发箱	1	台	参考规格：1100*1040*2030mm 1、电压：220v 2、压缩机功率：≥0.5kw 3、功率：≥2kw 4、控制模式：数控面板 5、温度范围：2~40℃ 6、烤盘参考尺寸：400*600mm 7、烤盘间距：≥75mm 8、冷藏、一段醒发，煮水式。 9、外表面板材：不锈钢板材含≥50mmPU 保温层
40	智能开水器连底座	1	台	1、水胆容量：≥100 升 2、功率：≥9KW 3、具有智能水控系统水不开,则无水流出，避免饮用生水 4、触摸开关 5、智能定时、自带遥控、（可选配自动消毒、隔夜排空） 6、全圆弧无尖角设计；防漏电低压 12 伏设计 7、蒸汽热能回收冷凝系统，省电 50%以上；全箱体全聚氨脂保温，箱体不烫手 8、设有液晶中文显示屏，显示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温度、时间、饮水机运行技术参数、故障代码或中文报警显示 9、步进式加热：自来水经蒸汽热能回收器预热后，再进入水箱底部，进水量达到低水位电极后，发热管通电加热，将水加热至 100℃后，分层进水，步进加热，即开即饮，连续供水。完全杜绝了普通开水器生水混合、千沸水的现象 10、可防爆、防触电、防渗漏、防干烧、防缺水、防超温、防火、防蒸汽，安全可靠；防触电保护Ⅰ类 11、过滤配置：不低于 5 级过滤，加热内胆容量≥100 升 12、不锈钢板材：水槽≥0.8mm,门板≥0.7mm，水胆≥1.0mm

41	★电热水器	1	台	1、加热方式：单管加热 2、电压/频率：220V/50Hz 3、最大容积：≥80L 4、加热功率：≥3.3KW 5、防水等级:≥IPX4 6、能效等级：1 级 7、采用加厚聚氨酯保温材料，一体成型全面包裹内胆 8、抗菌率高达 99.99%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电热水器有效期内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42	三星盆水池	1	台	参考规格：1500*760*800+15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方管做加力筋 3.星盆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 4.台脚采用Φ38mm 厚度为≥1.5mm 不锈钢圆通,横撑φ25*≥1.5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 5.水槽底部承受≥100KG 载荷，其变形量≤0.30mm
43	★台式混水龙头	3	台	1、台式安装，双孔双温 2、低铅铜铸造表面抛光镀铬处理 3、配 1/4 转优质陶瓷阀芯一字型手柄 4、八寸（203mm）铜质鹅颈水嘴，铜管厚度≥1.0mm, 360 度可旋转 5、开孔尺寸为≥25mm ，接口为标准 4 分外螺纹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龙头有效期内的中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
44	★洗地龙头	1	台	参考规格：10 米 1、开放式洗地龙头、碳钢主体，表面环氧喷涂处理（黑色） 2、固定侧支架钢板厚度≥5mm，黄铜进水主体 3、≥10 米重工无痕三层液压钢丝管（黑色）、与主体接口为金属连接件、耐温≥85 度 4、黄铜铸造枪式喷头、前置扳机、配有橡胶保护套水压可调。（配置一把喷头） 5、进水接口为标准 1/2″外螺纹 6、所提供产品符合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标准要求 7、产品技术要求符合 QB/T1334-2013《水嘴通用技术条件》标准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龙头有效期内的中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
45	洗手池	1	台	参考规格：500*760*800+15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方管做加力筋 3、星盆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 4、台脚采用Φ38mm 厚度为≥1.5mm 不锈钢圆通，横撑φ25*≥1.5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 5、水槽底部承受≥100KG 载荷，其变形量≤0.30mm
46	★台式混水龙头	1	台	1、台式安装，双孔双温 2、低铅铜铸造表面抛光镀铬处理 3、配 1/4 转优质陶瓷阀芯一字型手柄 4、八寸（203mm）铜质鹅颈水嘴，铜管厚度≥1.0mm, 360 度可旋转 5、开孔尺寸为≥25mm ，接口为标准 4 分外螺纹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龙头有效期内的中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

47	双层工作台	1	台	参考规格：1800*760*800+150mm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配厚度≥1.2mm 做补强撑 3、脚通采用Φ38mm 厚度≥1.5mm 不锈钢圆通，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4、台面搁板和底板均能承受≥100KG 荷载，其变形量≤0.2mm
48	不锈钢压面机	1	台	1、面片宽度：≥260mm 2、面片厚度：0.5-5mm 3、面条宽度：≥2.0mm/3.5mm 4、轧辊转速：≥40r/min 5、工作效率：≥60kg/h 6、配用电机：380v/≤1.5kw 7、外观:全机采用食品级 304 不锈钢封板 8、外购件：采用纯铜芯电机，电气设备、轴承、三角带等均采用知名品牌产品 9、出面厚度：本机采用圆手柄调节面片厚度 10、刀具：配有圆条刀、方条刀、削面刀等不同规格的刀具，可制作饺子皮、馄饨皮，也可代替人工揉面 11、固定面斗使用优质不锈钢止退螺丝，防止螺丝松动掉入压辊造成破坏
49	双动和面机	1	台	参考规格：50KG 1、机身整体采用激光切割技术 2、强力单马达设计，两段式变速系统 3、皮带带动，二段变速 4、搅拌缸有正反转功能，搅拌均匀 5、安全网安装限位开关，有效保护操作人员的安全 6、使用无尘烤漆处理，可以防尘和保护设备 7、主要配件：不锈钢搅拌钩、不锈钢缸、数控面板 8、电压/频率：380V/50Hz 9、最大和面量：≥50KG
50	多功能搅拌机	1	台	1.料桶容积 ： ≥30L 2.额定电压 ： 220V /380V 3.额定频率 ： 50Hz 4.电机功率 ： ≥1.50kW 5.和面量 ： ≥10kg 6.搅拌转速 ： ≥65/102/296(r/min) 7.外型参考尺寸 ： 610x530x1020mm
51	粘捕式灭蝇灯	2	台	参考规格：≥500*120*290mm 1、电压：220V 2、功率：≥30W 3、灯管：2*≥15w 灭蝇灯灯管，灯光波长在 365nm 最有效吸引蚊虫苍蝇 4、覆盖面积≥80 ㎡ 5、外壳 ABS 防阻燃材料 6、双面粘板在使用过程能保持完全敞开，通过粘捕纸粘黏蚊蝇
52	面粉车	2	台	参考规格：500*500*50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车身板厚度为≥1.5mm，配四个万向静音轮，其中两个万向带直锁装置，脚轮的材质为耐磨静音耐油的橡胶制品 3、带锁扣固定把手

53	包边木案工作台	2	台	参考规格：1800*760*800mm 1、采用 304 不锈钢结构 2、配≥5CM 厚优质柳木面案 3、台面加筋采用 304 不锈钢厚≥1.2mm 4、脚配加重可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54	双温四门高身柜	1	台	参考规格：1200*760*1980mm 1、容积：≥1000L 2、电压/功率：220V/≤1000W 3、制冷方式：冷风循环制冷，自然化霜/电热化霜 4、微电脑智能控制，柜内温度一目了然 5、采用前置空气过滤网，同时前吸风.前排风，可适应密闭的环境使用 6、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板材制作，密封发泡 7、箱体内部采用圆角设计，可拆式门封条 8、温度可调范围：-5℃~5℃/-5℃~-22℃ 9、环保制冷剂，环戊烷无氟环保≥50mm 厚高密度发泡保温层
55	双层工作台	1	台	参考规格：1800*760*800mm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配厚度≥1.2mm 做补强撑 3、脚通采用Φ38mm 厚度≥1.5mm 不锈钢圆通，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4、台面搁板和底板均能承受≥100KG 荷载，其变形量≤0.2mm
56	电饼铛	1	台	参考规格：700*700*745mm 1、铸管铝铛，双温双控 2、不锈钢箱体 3、温度范围：0~300℃ 4、限制温度：350℃±20℃超温保护 5、电压：380V
57	三层六盘烤箱	1	台	1、温度：常温-300 度； 2、烤盘参考尺寸：40*60cm 3、正面为≥1.2mm 厚拉丝不锈钢 4、炉膛采用镀铝板材， 5、炉膛内十二个点测试，火力均匀 6、保温棉加厚保温层（≥10cm 厚保温层） 7、采用高温绝缘瓷管保护 8、炉体分层独立结构，可拆层整体厚重 9、电压/功率：380V/≥19.5KW 10、含配套不沾烤盘 11、设备运输、给水改造、排水、电源连接安装、带漏电保护插座 、图纸深化、食药图纸审核备案、成品保护及恢复、保洁、垃圾消纳等； 12、安装完毕后，保开学设备运行 1 周，人员驻场定时巡视、检查设备运行状况，不定时培训、调试； 13、提供 3 年免费维修、保养、调试、培训等。

58	推入式万能蒸烤箱	1	台	参考规格：900*920*1830mm 1、有三种模式的万能蒸烤箱模式：温度范围 30℃~300℃； 2、内置带自动返回装置的手持喷淋器装备特征； 3、可分三级调节的湿化功能； 4、气流速度可以分≥5 个级别编程； 5、配 USB 接口 6、≥2.7 英寸触摸屏，万能蒸烤箱可储存≥1024 个菜单，为用户提供包括复杂菜肴烹饪标准化、大数据统计和传输等新业态亟需的功能，即使是未经培训的人士也能迅速上手操作； 7、设备具备自诊断功能 8、具备菜单自动烹饪、万能蒸烤模式及编程模式 9、从室温（25℃）到预设温度（177℃）约 3 分钟，待机到出蒸汽时间约 30 秒。二次加热，蒸汽温度最高可达 130 ℃，蒸汽分子团更细，直达食物深处，保证后续烹饪不间断，高效提升厨房的工作效率； 10、万能蒸烤箱配备强大高效的内置锅炉蒸汽发生器，从室温（25℃）到出蒸汽约 2 分钟；待机到出蒸汽时间约 30 秒。100% 卫生的新鲜蒸汽确保在低温范围内也能获得最大程度的蒸汽饱和度。而内置锅炉蒸汽发生器自动除垢和参与内膛自动清洗，清洁更加高效且无需昂贵的外置水软化设备； 11、具备四种及以上自动清洗模式 12、两段开门设计 13、配置 3 层隔热玻璃，玻璃具有低辐射薄膜涂层 14、各层单独烹饪，同时进行，一次性完成大批量不同； 15、参考功率：≥36.6kW 16、包括但不限于拆除、恢复、水电改造、成品保护、安装、培训等。
59	厨房灭火系统	1	台	双瓶组 1、设备采用机械启动式，无需任何电源（包含电池等），水流联动阀自动切换时间不应大于 5s，灭火剂喷射时间不应小于 10s 且喷射延迟时间不应大于 3s，带有机械应急操作机构。 2、连接喷嘴的安装管路使用 SUS304 不锈钢管，全部使用螺纹连接，药剂管壁厚大于等于≥1.5mm，便于长久使用，无需更换，喷嘴保护帽要求为耐高温金属材质。 3、产品应符合标准：GA498-2012 或 XF498-2012，机械启动式；产品使用的灭火剂有效期不少于 6 年，单套设备带动喷嘴数量≥20 个喷嘴； 4、产品使用的灭火剂毒性为 0，7≤PH 值≤9，凝固点≤0° C，符合 GB/T 6682-2008、GB 17835-2024 和 GB/T 13267-1991 等标准； 5、依据 GB/T2423.22-2012 标准，贮存食用油专用灭火剂的药剂瓶应耐受一定的高低温变换；依据 GB 4806.9-2023 标准，设备使用的金属喷嘴帽所含重金属元素（铅、镉、砷）应符合要求。
60	**H 副食加工间**			
61	粘捕式灭蝇灯	3	台	参考规格：≥500*120*290mm 1、电压：220V 2、功率：≥30W 3、灯管：2*≥15w 灭蝇灯灯管，灯光波长在 365nm 最有效吸引蚊虫苍蝇 4、覆盖面积≥80 ㎡ 5、外壳 ABS 防阻燃材料 6、双面粘板在使用过程能保持完全敞开，通过粘捕纸粘黏蚊蝇

62	燃气双头单尾小炒灶	1	台	参考规格：1800*1100*800+45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拉丝板制作 2、炉面板及边框采用厚度≥1.5mm 厚不锈钢板，炉面整体冲压工艺 3、炉面用≥2.5mm 厚 A3 钢板做第二层衬板，炉架面与炉台面之间必须填充硅酸盐棉隔热，炉膛采用≥2.0mm 厚 A3 钢板,炉膛内采用耐火层隔热及整体耐火砖砌筑火位，炉用鼓风机必须配制防水鼓风风机 4、炉身采用≥1.2mm 厚不锈钢板，炉背采用≥1.2mm 厚不锈钢板 5、炉体骨架采用 40mm*40mm*≥4mm 镀锌角铁，炉脚采用ϕ2″无缝钢管内含钢柱配可调子弹脚 6、配电子点火开关装置，带熄火保护装置 7、安装控制阀，连接上下水，下水采用硬质塑料管 8、含配套加厚炒锅 2 个，优质 304 不锈钢节水摇摆龙头 1 个 9、配不锈钢加重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10、包括但不限于运输、安装、调试、培训、三年免费保修、旧设备拆除、水电改造等
63	双层工作台	5	台	参考规格：1800*760*800mm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配厚度≥1.2mm 做补强撑 3、脚通采用Φ38mm 厚度≥1.5mm 不锈钢圆通，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4、台面搁板和底板均能承受≥100KG 荷载，其变形量≤0.2mm
64	燃气可倾式汤锅	1	台	参考规格：200L 1、额定电压:220V 额定频率:50/60Hz 2、额定热负荷:≥35kW 3、额定气压:2.0kPa 4、容量:≥200L 5、进气口:DN20 6、优质 SUS304 不锈钢板制造，炉膛内部隔热层厚≥50mm 7、配全预混式节能炉头，43V42W 直流风机，一键启动;专用转动手柄鼓鹜
65	炉拼台	1	台	参考规格：400*1100*800+450mm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2、与设备匹配定制
66	炉拼台	3	台	参考规格：400*1300*800+450mm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2、与设备匹配定制

67	燃气单头大锅灶（**核心产品**）	3	台	参考尺寸：1200*1300*800+45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拉丝板制作 2、炉面板及边框采用厚度≥1.5mm 厚不锈钢板，炉面整体冲压工艺 3、炉面用≥2.5mm 厚 A3 钢板做第二层衬板，炉架面与炉台面之间必须填充硅酸盐棉隔热，炉膛采用≥2.0mm 厚 A3 钢板,炉膛内采用耐火层隔热及整体耐火砖砌筑火位，炉用鼓风机必须配制防水鼓风风机 4、炉身采用≥1.2mm 厚不锈钢板，炉背采用≥1.2mm 厚不锈钢板 5、炉体骨架采用 40mm*40mm*≥4mm 镀锌角铁，炉脚采用φ2″无缝钢管内含钢柱配可调子弹脚 6、配电子点火开关装置，带熄火保护装置 7、安装控制阀，连接上下水，下水采用硬质塑料管 8、含配套加厚炒锅 1 个，优质 304 不锈钢节水摇摆龙头 1 个 9、配不锈钢加重调整脚不少于 4 个 10、包括但不限于运输、安装、调试、培训、三年免费保修、旧设备拆除、水电改造等
68	智能炒菜机器人	1	台	参考规格：1230*1360*1700mm 1、额定电源：380V±10% 三相 2、额定频率：50/60Hz 3、额定功率：≥21kW 4、允许接入水压：市政水压 5、屏幕：≥10 寸触摸屏 6、内胆直径：≥500mm 7、锅具容量（锅口垂直状态）：≥30L 8、对标产量：4kg-15kg（对标 800mm 传统炒锅） 9、投料功能:水、食用油、水淀粉、酱汁（不含颗粒）+4 自定义粉末+6 自定义液体料≥14 种 10、可以免费提供≥200 种菜肴食谱； 11、全自动烹饪、洗锅，快速出餐，单台设备 30 分钟内最高可供 150-180 人用餐，一人可以同时操作 3-4 台； 12、采用自动精准控温，投料精度达 0.2g,减少人工操作误差； 13、支持设备端、APP、电脑 Web 端设备管理，软件权限系统； 14、支持凝固动物油类型； 15、主动搅拌 16、包括但不限于拆除、恢复、水电改造、成品保护、安装、培训等
69	燃气双门蒸饭柜	2	台	参考规格：1200*900*1850mm 1、蒸箱前框磨砂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 2、内胆为 304 不锈钢厚度≥1.5mm 3、前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1.2mm 4、侧板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1.0mm 5、蒸箱屉托条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2.0mm 6、密封条采用镶入式硅胶密封条，可拆卸更换 7、蒸箱锁紧采用不锈钢偏心门锁紧，可调式 8、下箱骨架采用 40*40*≥4mm 国标角钢 9、蒸箱水箱外壁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2.0mm，蒸箱锅底钢板厚度≥2.5mm 10、水箱采用高效往复式循环管结构,内循环Φ≥76mm 不锈钢管 4 根,厚度≥3mm 11、每个蒸箱都配备自动补水箱 12、燃气接口：Φ25，进/排水 15mm/40mm 13、配备脉冲电子打火，熄火保护装置 14、包括但不限于运输、安装、调试、培训、三年免费保修、旧设备拆

				除、水电改造等
70	环保净化烟罩	11.38	㎡	参考规格：6500*1750*550mm 1、材质：采用 304 不锈钢拉丝板 2、罩体材料为≥1.5mm 不锈钢板 3、配防雾防爆 LED 节能照明，防爆平板防护罩， 4、烟罩底板能承受≥100KG 荷载，其变形量≤1mm 5、根据现场定制
71	烟罩装饰板	10	米	参考规格：L=10000mm 1、采用 304 拉丝不锈钢板，厚度≥1.2mm 2、与吊顶密封处理，根据现场定制 3、≥1.5mm 厚 304 不锈钢框架焊接平滑，可拆卸
72	烟罩排风口及连接管	3	套	定制 1、管道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1.2mm 不锈钢制作 2、所有管道进行压强筋处理
73	烟罩防爆灯连罩	3	套	参考规格：L=1200mm 1、外观材质为不锈钢，透明罩为聚碳酸酯材质 2、含电源及辅料，根据现场安装，布线
74	不锈钢可开启送风口	6	套	根据现场定制 1、管道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1.2mm 不锈钢制作 2、根据客户要求定制
75	双层餐车	2	台	参考规格：900*600*80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车身板厚度为≥1.5mm，配四个万向静音轮，其中两个万向带直锁装置，脚轮的材质为耐磨静音耐油的橡胶制品 3、带锁扣固定把手
76	★电热水器	1	台	1、加热方式：单管加热 2、电压/频率：220V/50Hz 3、最大容积：≥80L 4、加热功率：≥3.3KW 5、防水等级:≥IPX4 6、能效等级：1 级 7、采用加厚聚氨酯保温材料，一体成型全面包裹内胆 8、抗菌率高达 99.99%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电热水器有效期内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77	三星盆水池	1	台	参考规格：1500*760*800+15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方管做加力筋 3、星盆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 4、台脚采用Φ38mm 厚度为≥1.5mm 不锈钢圆通，横撑φ25*≥1.5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 5、水槽底部承受≥100KG 载荷，其变形量≤0.30mm

78	★台式混水龙头	3	台	1、台式安装，双孔双温 2、低铅铜铸造表面抛光镀铬处理 3、配 1/4 转优质陶瓷阀芯一字型手柄 4、八寸（203mm）铜质鹅颈水嘴，铜管厚度≥1.0mm，360 度可旋转 5、开孔尺寸为≥25mm ，接口为标准 4 分外螺纹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龙头有效期内的中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
79	★洗地龙头	1	台	参考规格：10 米 1、开放式洗地龙头、碳钢主体，表面环氧喷涂处理（黑色） 2、固定侧支架钢板厚度≥5mm，黄铜进水主体 3、≥10 米重工无痕三层液压钢丝管（黑色）、与主体接口为金属连接件、耐温≥85 度 4、黄铜铸造枪式喷头、前置扳机、配有橡胶保护套水压可调。（配置一把喷头） 5、进水接口为标准 1/2″外螺纹 6、所提供产品符合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标准要求 7、产品技术要求符合 QB/T1334-2013《水嘴通用技术条件》标准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龙头有效期内的中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
80	洗手池	1	台	参考规格：500*760*800+15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方管做加力筋 3、星盆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 4、台脚采用Φ38mm 厚度为≥1.5mm 不锈钢圆通，横撑φ25*≥1.5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 5、水槽底部承受≥100KG 载荷，其变形量≤0.30mm
81	★台式混水龙头	1	台	1、台式安装，双孔双温 2、低铅铜铸造表面抛光镀铬处理 3、配 1/4 转优质陶瓷阀芯一字型手柄 4、八寸（203mm）铜质鹅颈水嘴，铜管厚度≥1.0mm，360 度可旋转 5、开孔尺寸为≥25mm ，接口为标准 4 分外螺纹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龙头有效期内的中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
82	厨房灭火系统	1	台	双瓶组 1、设备采用机械启动式，无需任何电源（包含电池等），水流联动阀自动切换时间不应大于 5s，灭火剂喷射时间不应小于 10s 且喷射延迟时间不应大于 3s，带有机械应急操作机构。 2、连接喷嘴的安装管路使用 SUS304 不锈钢管，全部使用螺纹连接，药剂管壁厚大于等于≥1.5mm，便于长久使用，无需更换，喷嘴保护帽要求为耐高温金属材质。 3、产品应符合标准：GA498-2012 或 XF498-2012，机械启动式；产品使用的灭火剂有效期不少于 6 年，单套设备带动喷嘴数量≥20 个喷嘴； 4、产品使用的灭火剂毒性为 0，7≤PH 值≤9，凝固点≤0° C，符合 GB/T 6682-2008、GB 17835-2024 和 GB/T 13267-1991 等标准； 5、依据 GB/T2423.22-2012 标准，贮存食用油专用灭火剂的药剂瓶应耐受一定的高低温变换；依据 GB 4806.9-2023 标准，设备使用的金属喷嘴帽所含重金属元素（铅、镉、砷）应符合要求。
83	**Ⅰ周转区**			

84	四层货架	2	台	参考规格：1200*500*1800mm 1、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立柱 φ38mm 不锈钢圆管用料厚度≥1.5mm 3、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1.2mm，加筋厚度≥1.2mm 4、每台配备不锈钢可调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5、搁板应能承受≥100KG 载荷，去除重物后变形量≤0.3mm 6、产品符合 GB4806.9-2023 标准要求
85	双层工作台	1	台	参考规格：1200*760*800+150mm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配厚度≥1.2mm 做补强撑 3、脚通采用Φ38mm 厚度≥1.5mm 不锈钢圆通，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4、台面搁板和底板均能承受≥100KG 荷载，其变形量≤0.2mm
86	三星盆水池	1	台	参考规格：1500*760*800+15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方管做加力筋 3、星盆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 4、台脚采用Φ38mm 厚度为≥1.5mm 不锈钢圆通，横撑 φ25*≥1.5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 5、水槽底部承受≥100KG 载荷，其变形量≤0.30mm
87	★台式混水龙头	3	台	1、台式安装，双孔双温 2、低铅铜铸造表面抛光镀铬处理 3、配 1/4 转优质陶瓷阀芯一字型手柄 4、八寸（203mm）铜质鹅颈水嘴，铜管厚度≥1.0mm，360 度可旋转 5、开孔尺寸为≥25mm ，接口为标准 4 分外螺纹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龙头有效期内的中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
88	洗手池	1	台	参考规格：500*760*800+15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方管做加力筋 3、星盆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 4、台脚采用Φ38mm 厚度为≥1.5mm 不锈钢圆通，横撑 φ25*≥1.5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 5、水槽底部承受≥100KG 载荷，其变形量≤0.30mm
89	★台式混水龙头	1	台	1、台式安装，双孔双温 2、低铅铜铸造表面抛光镀铬处理 3、配 1/4 转优质陶瓷阀芯一字型手柄 4、八寸（203mm）铜质鹅颈水嘴，铜管厚度≥1.0mm，360 度可旋转 5、开孔尺寸为≥25mm ，接口为标准 4 分外螺纹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龙头有效期内的中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
90	**J 售卖间**			

91	洗手星	3	台	参考规格：450*400*300+15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方管做加力筋 3、星盆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 4、台脚采用Φ38mm 厚度为≥1.5mm 不锈钢圆通，横撑φ25*≥1.5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 5.、水槽底部承受≥100KG 载荷，其变形量≤0.30mm
92	★感应龙头	3	台	1、黄铜铸造主体，表面抛光镀铬处理 2、座台式安装，开孔尺寸≥25mm 3、红外感应距离≥25cm，感应距离可调 4、AC/DC 控制模块，电源可选交流电或 1.5V*4 直流电源 5、三通接口，可接冷、热水源，接口 4 分外螺纹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龙头有效期内的中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
93	粘捕式灭蝇灯	3	台	参考规格：≥500*120*290mm 1、电压：220V 2、功率：≥30W 3、灯管：2*≥15w 灭蝇灯灯管，灯光波长在 365nm 最有效吸引蚊虫苍蝇 4、覆盖面积≥80 ㎡ 5、外壳 ABS 防阻燃材料 6、双面粘板在使用过程能保持完全敞开，通过粘捕纸粘黏蚊蝇
94	紫外线消毒灯	8	台	参考规格：≥1050*96*53mm 1、电压：220V 2、功率：≥30W 3、灯管：≥30w 紫外线杀菌灯管，灯光波长在 250-260nm 消毒效果最佳 4、覆盖面积 50 ㎡—70 ㎡； 5、可以设置 30 分钟，60 分钟，90 分钟自动关闭功能 ； 6、设备带遥控功能 7、紫外线辐照强度≥107μW/cm2
95	双层工作台	5	台	参考规格：1800*760*800+150mm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配厚度≥1.2mm 做补强撑 3、脚通采用Φ38mm 厚度≥1.5mm 不锈钢圆通，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4、台面搁板和底板均能承受≥100KG 荷载，其变形量≤0.2mm
96	五格保温售饭柜	6	台	参考尺寸：1800*700*800mm 1、台面采用 304 不锈钢厚≥1.5mm 2、柜体采用 304 不锈钢厚≥1.2mm，配≥1.2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3、柜内水胆采用 304 不锈钢厚≥1.5mm，配≥1.2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4、门外壳采用 304 不锈钢厚≥0.8mm,门内壳采用≥0.8mm 不锈钢板,双层内填聚胺脂发泡 5、加热采用侧开式单独控制 6、电压：220V 7、功率：≤3KW 8、电脑版控制数字显示，有漏电、缺水报警功能

97	三星盆水池	2	台	参考规格：1500*760*800+150mm 1、整体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 2、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方管做加力筋 3、星盆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 4、台脚采用Φ38mm 厚度为≥1.5mm 不锈钢圆通，横撑Φ25*≥1.5mm 不锈钢圆管，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 5、水槽底部承受≥100KG 载荷，其变形量≤0.30mm
98	★台式混水龙头	6	台	1、台式安装，双孔双温 2、低铅铜铸造表面抛光镀铬处理 3、配 1/4 转优质陶瓷阀芯一字型手柄 4、八寸（203mm）铜质鹅颈水嘴，铜管厚度≥1.0mm，360 度可旋转 5、开孔尺寸为≥25mm ，接口为标准 4 分外螺纹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龙头有效期内的中国节水产品认证证书。**
99	双层工作台	1	台	参考规格：1500*760*800+150mm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配厚度≥1.2mm 做补强撑 3、脚通采用Φ38mm 厚度≥1.5mm 不锈钢圆通，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4、台面搁板和底板均能承受≥100KG 荷载，其变形量≤0.2mm
100	双层工作台	1	台	参考规格：1500*760*800+150mm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配厚度≥1.2mm 做补强撑 3、脚通采用Φ38mm 厚度≥1.5mm 不锈钢圆通，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4、台面搁板和底板均能承受≥100KG 荷载，其变形量≤0.2mm
101	智能留样雪柜	1	台	参考规格：900*800*1900mm 1、温度范围：+2℃~+10℃ 2、容积：≥400L 4、制冷方式：风冷 5、内外箱材料：201S/S 不锈钢 6、搁物架：不锈钢层架 7、控温方式：电子控温 8、柜脚类型：轮子脚 9、门体结构：≥6 个独立控制门。 10、观察窗：柜门内嵌钢化玻璃，透光率≥90%，支持无遮挡观察内部样品。 11、电子锁系统：每门独立电子锁，支持权限控制；外部配备应急机械锁。 12、储物间托盘：每个独立箱体配备托盘，方便留样取放。 13、传感器：内置关门感应装置，实时监测门体状态。
102	烘手器	1	台	1、全自动感应干手机 2、含接水盒 3、增压式出风口 4、感应范围:12±3cm； 5、电源电压:220V； 6、加热功率:≥900W； 7、外形参考尺寸:240x190x515mm（±10%）； 8、材料:ABS

				9、冷热调节，具备过热保护功能
103	**餐厅**			
104	双层工作台	1	台	参考规格：1500*600*500+450mm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配厚度≥1.2mm 做补强撑 3、脚通采用Φ38mm 厚度≥1.5mm 不锈钢圆通，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4、台面搁板和底板均能承受≥100KG 荷载，其变形量≤0.2mm
105	残食柜连车	1	台	参考规格：600*600*800+150mm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5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2、柜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配厚度≥1.5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3、柜门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1.0mm，聚氨酯发泡 4、配车，车身板厚度为≥1.5mm，配四个万向静音轮，其中两个万向带紧锁装，脚轮的材质为承重、耐磨，静音、耐油的橡胶制品，带刹车 5、含配套不锈钢垃圾桶，板厚度为≥1.2mm
106	黑色暖汤炉	2	台	参考规格：10L 1、从室温加热到 89℃只需 20-30 分钟 2、智能温度控制系统，可实时调整功率大小 3、多重安全防护措施，防干烧，防过热过冷，防触电，具有智能干烧闪屏报警提醒功能 4、可调温度 45-89℃，三种预设温度，可根据需要调节所需温度 5、自动温度记忆 6、阻尼器，开合测试达 8 万次 7、配≥10L 汤桶
107	长方形高级餐炉	6	台	参考规格：580*490*280mm 1、从室温加热到 89℃只需 20-30 分钟 2、智能温度控制系统，可实时调整功率大小 3、多重安全防护措施，防干烧，防过热过冷，防触电，具有智能干烧闪屏报警提醒功能 4、可调温度 45-89℃，三种预设温度，可根据需要调节所需温度 5、自动温度记忆 6、阻尼器，开合测试达 8 万次 7、配≥8.5L 食物盆
108	双层工作台	3	台	参考规格：2000*760*800+150mm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配厚度≥1.2mm 做补强撑 3、脚通采用Φ38mm 厚度≥1.5mm 不锈钢圆通，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4、台面搁板和底板均能承受≥100KG 荷载，其变形量≤0.2mm

109	**L 学生餐厅**			
110	双层工作台	2	台	参考规格：1800*600*500+450mm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2mm 不锈钢板做补强撑 2、层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配厚度≥1.2mm 做补强撑 3、脚通采用Φ38mm 厚度≥1.5mm 不锈钢圆通，配可调不锈钢子弹脚不少于 4 个 4、台面搁板和底板均能承受≥100KG 荷载，其变形量≤0.2mm
111	残食柜连车	2	台	参考规格：600*600*800+150mm 1、台面板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配厚度≥1.5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2、柜身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2mm，配厚度≥1.5mm 不锈钢板做加力筋 3、柜门采用 304 不锈钢厚度≥1.0mm，聚氨酯发泡 4、配车，车身板厚度为≥1.5mm，配四个万向静音轮，其中两个万向带紧锁装，脚轮的材质为承重、耐磨，静音、耐油的橡胶制品，带刹车 5、含配套不锈钢垃圾桶，板厚度为≥1.2mm
112	粘捕式灭蝇灯	1	台	参考规格：≥500*120*290mm 1、电压：220V 2、功率：≥30W 3、灯管：2*≥15w 灭蝇灯灯管，灯光波长在 365nm 最有效吸引蚊虫苍蝇 4、覆盖面积≥80 ㎡ 5、外壳 ABS 防阻燃材料 6、双面粘板在使用过程能保持完全敞开，通过粘捕纸粘黏蚊蝇
113	**其他**			
114	隔油处理设施	1	套	参考规格：2000*1200*1200mm 1、304 不锈钢材质厚度≥2.0mm 2、不锈钢隔油池系列产品具有高效拦截杂物除粗、大颗粒及残渣，实现一级分离，保护隔油设施 3、隔油池防滑保护盖板、拦渣筐等，根据现场定制、施工安装。 4、每小时处理量≥10T 内置缓冲板防止杂物急冲流走，对下级设备起到保护作用。 5、隔板采用≥1.5mm 厚 SUS304 不锈钢板材 6、隔渣蓝采用≥1.5mm 厚 SUS304 不锈钢板材
115	不锈钢蒸箱屉盘	40	个	参考规格：600*400mm 1、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表面抛光处理 2、带孔和不带孔屉盘各半
116	不锈钢烤箱屉盘	30	个	参考规格：600*400mm 1、采用 304 不锈钢板厚度≥1.5mm，表面抛光处理 2、不沾技术
117	烘手器	2	台	1、全自动感应干手机 2、含接水盒 3、增压式出风口 4、感应范围:12±3cm； 5、电源电压:220V； 6、加热功率:≥900W； 7、外形参考尺寸:240x190x515mm（±10%）； 8、材料:ABS 9、冷热调节，具备过热保护功能

118	**主食加工间排油烟系**			
119	通风管道	10	㎡	定制 1、管道采用厚度≥1.2mm 镀锌板制作 2、所有管道进行压强筋处理尽可能的增加管道的硬度来抵消、风柜运转及风流所产生的共震影响 3、根据现场安装、墙体开洞及洞口加固恢复等 4、采用法兰连接法兰与管道采用铁铆钉固定 5、每节管道接口处采用防火阻燃 9501 胶条密封
120	**副食加工间排油烟系**			
121	通风管道	10	㎡	定制 1、管道采用厚度≥1.2mm 镀锌板制作 2、所有管道进行压强筋处理尽可能的增加管道的硬度来抵消、风柜运转及风流所产生的共震影响 3、根据现场安装、墙体开洞及洞口加固恢复等 4、采用法兰连接法兰与管道采用铁铆钉固定 5、每节管道接口处采用防火阻燃 9501 胶条密封
食堂设备一（市级资金配套）				
122	**学生餐具**			
123	不锈钢餐盘	500	个	参考规格：五格，36*27*2cm 材质：304 食品级不锈钢，厚度≥1.2mm。
124	不锈钢碗	500	个	参考规格：12×6cm 材质：304 食品级不锈钢，厚度≥0.6mm。
125	不锈钢勺	500	个	参考规格：17cm 材质：304 食品级不锈钢，厚度≥2.0mm。
126	不锈钢保温汤桶	10	个	参考规格：12L 1、材质为 PE 坚固外壳抗压耐摔 2、配把手拎起即走 3、双层设计锁温 4、内胆材质：304 食品级不锈钢
127	筷子	500	双	参考规格：9 寸 密胺 A5 材质，耐磨耐摔高温消毒最高温度≥120°
128	学生夹子	12	把	参考规格：12 寸 采用不锈钢材质，一体成形镜面抛光
129	学生米饭铲	12	把	参考规格：中号 采用优质塑料

130	学生打汤勺	15	把	参考规格：30CM 材质：采用食品级不锈材质一体成型，厚度≥2.0mm，镜面抛光；
131	短勺	10	把	参考规格：14.5cm 1、密胺材质。 2、餐具表面光洁，不允许有缺料、明显变形、色差、塑化不良等影响美观和使用缺陷的存在。物理机械性能要求如下：耐干热-无裂纹，不退色，耐低温-无裂痕，耐湿热-无裂纹、无明显发白，耐污染性-无明显污染，翘曲（底部）≤0.45mm ，跌落-无破裂。
132	**餐具**			
133	五格餐盘	55	个	参考规格：五格 1、密胺 A8 材质 。 2、耐磨耐摔高温消毒最高温度≥120 摄氏度 3、餐具表面光洁，不允许有缺料、明显变形、色差、塑化不良等影响美观和使用缺陷的存在。 4、耐干热-无裂纹，不退色，耐低温-无裂痕，耐湿热-无裂纹、无明显发白，耐污染性-无明显污染，翘曲（底部）≤0.45mm ，跌落-无破裂。
134	汤碗	55	个	参考规格：12cm 1、密胺 A8 材质 2、耐磨耐摔高温消毒最高温度≥120 3、1m 高度正常跌落 20 次，不破损并能正常使用 4、在不低于 85℃水中浸泡 2 小时，能正常使用；
135	勺子	55	个	参考规格：14.5cm 1、密胺材质。 2、餐具表面光洁，不允许有缺料、明显变形、色差、塑化不良等影响美观和使用缺陷的存在。物理机械性能要求如下：耐干热-无裂纹，不退色，耐低温-无裂痕，耐湿热-无裂纹、无明显发白，耐污染性-无明显污染，翘曲（底部）≤0.45mm ，跌落-无破裂。
136	面碗	55	个	参考规格：19.5cm 1、密胺 A8 材质 2、耐磨耐摔高温消毒最高温度≥120 3、1m 高度正常跌落 20 次，不破损并能正常使用 4、在不低于 85℃水中浸泡 2 小时，能正常使用；
137	筷子	55	双	参考规格：9 寸 密胺 A5 材质，耐磨耐摔高温消毒最高温度≥120°
138	夹子	5	把	参考规格：12 寸 采用不锈钢材质，一体成形镜面抛光
139	米饭铲	2	把	参考规格：20CM 采用优质塑料
140	打菜勺	5	把	参考规格：9*35CM 材质：采用食品级不锈材质一体成型,厚度≥2.0mm；镜面抛光
141	**厨杂**			

142	不锈钢桶	5	个	参考规格：30CM 产品采用 304 不锈钢材质制造；厚度≥1.2mm，内胆打磨抛光
143	不锈钢桶	10	个	参考规格：40CM 产品采用 304 不锈钢材质制造；厚度≥1.2mm，内胆打磨抛光
144	不锈钢桶	15	个	参考规格：50CM 产品采用 304 不锈钢材质制造；厚度≥1.2mm，内胆打磨抛光
145	钢盆	20	个	参考规格：Φ40cm 304 不锈钢，厚度≥1.2mm，表面电解处理
146	钢盆	20	个	参考规格：Φ50cm 304 不锈钢，厚度≥1.2mm，表面电解处理
147	钢盆	20	个	参考规格：Φ60cm 304 不锈钢，厚度≥1.2mm，表面电解处理
148	带眼钢盆	10	个	参考规格：Φ50cm 304 不锈钢，厚度≥1.2mm，表面电解处理
149	1/1 15CM 份数盆	60	个	参考规格：Φ53*32*15CM 304 不锈钢，厚度≥1.2mm，表面电解处理
150	1/1 10CM 份数盆	30	个	参考规格：Φ53*32*10CM 304 不锈钢，厚度≥1.2mm，表面电解处理
151	1/1 6.5CM 份数盆	30	个	参考规格：Φ53*32*6.5CM 304 不锈钢，厚度≥1.2mm，表面电解处理
152	不锈钢托盘	80	个	参考规格：600*400*48mm 304 不锈钢，厚度≥1.0mm，表面电解处理
153	不锈钢冲孔方盘	30	个	参考规格：600*400*48mm 304 不锈钢，厚度≥1.0mm，表面电解处理
154	硅胶垫	150	个	参考规格：60*40CM 采用食品级 PP 材质，无色无味
155	调料缸	50	个	参考规格：16Cm 304 不锈钢，厚度≥1.0mm，表面电解处理
156	马斗	80	个	参考规格：18Cm 304 不锈钢，厚度≥1.0mm，表面电解处理
157	调料勺	50	个	参考规格：25Cm 304 不锈钢，厚度≥1.0mm，表面电解处理

158	油鼓	10	个	参考规格：30Cm 304 不锈钢，厚度≥1.0mm，表面电解处理
159	8 味盒	2	个	参考规格：44*30*7cm 304 不锈钢，厚度≥1.0mm，表面电解处理
160	圆形胡椒盅	10	个	参考规格：450ml 304 不锈钢，厚度≥1.0mm，表面电解处理
161	汁壶	20	个	参考规格：240 毫升 采用食品级 PE 材质，材质柔软度好、可挤压、安全健康、密封防漏
162	不沾平底锅	2	个	参考规格：40cm 铝制品，厚度≥1.5mm，表面抛光处理
163	煸锅	2	个	参考规格：Φ50CM 采用优选原生矿石，后经 1550 都高温熔炼后浇筑一次性成型。优质铁板纯手工锻造。加粗锅耳，单侧 4 颗铆钉加固。用料厚实厚度≥1.6MM 坚固耐用
164	煸锅	2	个	参考规格：Φ60CM 采用优选原生矿石，后经 1550 都高温熔炼后浇筑一次性成型。优质铁板纯手工锻造。加粗锅耳，单侧 4 颗铆钉加固。用料厚实厚度≥1.6MM 坚固耐用
165	锅架子	5	个	参考规格：28CM 采用优质不锈钢，厚度≥1.5mm，表面抛光处理
166	电饭锅	2	个	1、参考尺寸：36L 2、铝制品
167	不锈钢水勺	5	把	参考规格：18*45CM 304 不锈钢，厚度≥1.0mm，表面抛光处理
168	油抄子	8	把	参考规格：20CM 304 不锈钢，厚度≥1.0mm，表面抛光处理
169	粉漏	8	把	参考规格：14CM 304 不锈钢，厚度≥1.0mm，表面抛光处理
170	不锈钢漏勺	8	把	参考规格：30CM 304 不锈钢，厚度≥1.0mm，表面抛光处理
171	细铁笊篱	8	把	参考规格：30CM 304 不锈钢，厚度≥1.0mm，表面抛光处理
172	大罩厘	5	个	参考规格：120CM 304 不锈钢，厚度≥1.0mm，表面抛光处理

173	大锅铲	10	把	参考规格：110CM 304 不锈钢，厚度≥1.0mm，表面抛光处理
174	手勺	15	把	参考规格：1 斤勺头 采用 304 不锈钢，手打成型厚度≥1.5mm，手柄采用 φ28mm*≥1.2mm 厚不锈钢管，并带有防烫硅胶层
175	手铲	15	把	参考规格：1 号铲头 采用 304 不锈钢，手打成型厚度≥1.5mm，手柄采用 φ28mm*≥1.2mm 厚不锈钢管，并带有防烫硅胶层
176	打菜勺	40	把	参考规格：9*35CM 304 不锈钢，厚度≥1.0mm，表面抛光处理
177	锅刷子	10	个	参考规格：230*50*35mm 产品采用优质木材制造
178	片刀	5	把	参考规格：2 号 材质：高强复合钢，刀口做高温热处理，聚乙烯手柄热压一次成型
179	桑刀	5	把	参考规格：1 号 材质：高强复合钢，刀口做高温热处理，聚乙烯手柄热压一次成型
180	菜刀	10	把	参考规格：2 号 材质：高强复合钢，刀口做高温热处理，聚乙烯手柄热压一次成型
181	水果刀	5	把	参考规格：30CM 材质：高强复合钢，刀口做高温热处理，聚乙烯手柄热压一次成型
182	剪刀	5	把	参考规格：不锈钢大号 304 不锈钢，厚度≥1.5mm，表面抛光处理
183	刀箱	3	个	参考规格：5 格 采用优质不锈钢，厚度≥1.5mm，表面抛光处理
184	回民刀箱	1	个	参考规格：5 格 采用优质不锈钢，厚度≥1.5mm，表面抛光处理
185	磨刀石	2	个	参考规格：8*20CM 双面油石，锋利刀刃
186	磨刀棒	5	个	参考规格：1 号 材质：高强复合钢，刀口做高温热处理，聚乙烯手柄热压一次成型
187	大削皮刀	5	个	参考规格：18cm 1、采用优质木/不锈
188	小削皮刀	5	个	参考规格：14cm 1、采用优质木/不锈

189	量杯	10	个	参考规格：1000ml 采用优质 PP 材质，食品级 PP 量杯厨房专用，无色无味
190	地称	1	台	参考规格：300kg 产品采用优质环保塑料制造；电子液晶显示，不锈钢机身
191	电子称	2	台	参考规格：30kg 产品采用优质环保塑料制造；电子液晶显示，不锈钢机身，分度值为 3g
192	克称	5	台	参考规格：1kg 产品采用优质环保塑料制造；电子液晶显示，不锈钢机身，分度值为 3g
193	保鲜盒	60	个	参考规格：42*33*15cm 产品采用优质聚乙烯塑料制造；加厚，防冻，防摔
194	保鲜盒	60	个	参考规格：38*26*13cm 产品采用优质聚乙烯塑料制造；加厚，防冻，防摔
195	保鲜盒	40	个	参考规格：32*22*11cm 产品采用优质聚乙烯塑料制造；加厚，防冻，防摔
196	整理箱	30	个	参考规格：50*40CM 产品采用优质聚乙烯塑料制造；加厚，防冻，防摔
197	餐具箱	30	个	参考规格：60*50*40CM 产品采用优质聚乙烯塑料制造；加厚，防冻，防摔
198	肉类箱	20	个	参考规格：55*40*20CM 白色 材质：聚乙烯塑料，加厚，防冻，防摔
199	毛菜筐	20	个	参考规格：55*40*35cm 白色 材质：聚乙烯塑料，加厚，防冻，防摔
200	净菜筐	20	个	参考规格：55*40*35cm 白色 材质：聚乙烯塑料，加厚，防冻，防摔
201	多用筐	30	个	参考规格：40*30*10cm 白色 材质：聚乙烯塑料，加厚，防冻，防摔
202	多用筐	30	个	参考规格：50*35*12cm 白色 材质：聚乙烯塑料，加厚，防冻，防摔
203	多用筐	20	个	参考规格：60*40*15cm 白色 材质：聚乙烯塑料，加厚，防冻，防摔
204	留样盒	150	个	参考规格：350ML 材质：聚乙烯塑料，加厚，防冻，防摔

205	木菜墩	2	块	参考规格 45*8CM 1、采用优质木材制作
206	塑料菜墩（红色）	3	块	参考规格：45*10CM 红色 采用：聚丙烯，无味、无毒
207	塑料菜墩（绿色）	3	块	参考规格：45*10CM 绿色 采用：聚丙烯，无味、无毒
208	塑料菜墩（白色）	3	块	参考规格：45*10CM 白色 采用：聚丙烯，无味、无毒
209	塑料菜墩（蓝色）	3	块	参考规格：45*10CM 蓝色 采用：聚丙烯，无味、无毒
210	塑料菜板(白色)	3	块	参考规格：60*40*2CM 白色 采用：聚丙烯，无味、无毒
211	塑料菜板（红色）	3	块	参考规格：60*40*2CM 红色 采用：聚丙烯，无味、无毒
212	塑料菜板（绿色）	3	块	参考规格：60*40*2CM 绿色 采用：聚丙烯，无味、无毒
213	腰斗	5	个	参考规格：35CM 304 不锈钢，厚度≥1.2mm，表面电解处理
214	菜墩架	2	个	参考规格：4 格 采用优质不锈钢材质
215	菜板架	3	个	参考规格：6 格 采用优质不锈钢材质
216	刮板	10	个	参考规格：20*15CM 采用优质不锈钢材质
217	擦丝板	15	个	参考规格：30*12CM 采用优质塑料
218	油刷子	20	个	参考规格：7CM 采用优质羊毛
219	馅尺子	10	个	参考规格：15CM 采用优质木质品
220	面刷	5	个	参考规格：30CM 采用优质塑料

221	油筷子	4	个	参考规格：45CM 1、采用优质木材制作
222	走锤	2	个	参考规格： Φ80*450mm 天然硬木，无木节，无裂痕
223	80 面棍	5	根	参考规格：800mm 天然硬木，无木节，无裂痕
224	50 面棍	5	根	参考规格：500mm 天然硬木，无木节，无裂痕
225	30 面棍	4	根	参考规格：300mm 天然硬木，无木节，无裂痕
226	打蛋器	3	个	参考规格：总长 370mm 304 不锈钢，厚度≥1.5mm，表面抛光处理
227	面罗	2	个	参考规格：35CM 采用优质不锈钢材质
228	烙饼铲	10	个	参考规格：380*70mm 304 不锈钢，厚度≥1.5mm，表面抛光处理
229	饭铲	10	个	参考规格：25CM 采用优质塑料
230	扁铲	5	个	参考规格：20CM 304 不锈钢，厚度≥1.5mm，表面抛光处理
231	保温桶	8	个	参考规格：50L 产品采用 304 不锈钢材质制造；厚度≥1.2mm，内胆打磨抛光
232	板车	5	辆	参考规格：900*600*780mm 1、采用优质不锈钢材质 2、防滑耐磨，静音脚轮 3、扶手采用螺丝固定，多重加固扶手
233	烤盘	40	个	参考规格：600*400*50mm 铝合金，不粘处理。
234	红色保温箱	2	个	1、参考规格：580mm*400mm*300mm 2、材质：PP+EPS/PU+PP（食品级） 3、双层设计保温时间：6—12 小时持久锁温
235	蓝色保温箱	2	个	1、参考规格：580mm*400mm*300mm 2、材质：PP+EPS/PU+PP（食品级） 3、双层设计保温时间：6—12 小时持久锁温
236	屉布	50	条	参考规格：60*40cm 纯棉

237	四人餐桌	125	套	参考规格：1200*600*700mm 1、桌面为实木制作，面板边厚为≥40mm；净味环保漆饰面，根据使用方需求定制； 2、钢制支架焊接烤漆工艺，桌腿直径 50*≥3.0mm 钢管，颜色根据使用方需求定制； 3、椅子为树脂材质，耐磨耐温材质，液压工艺钢支架，可收纳，颜色根据使用方需求定制。

注：

1.★项需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洗地龙头、★电热水器、★台式混水龙头、★感应龙头）

2.核心产品为：67.燃气单头大锅灶

二、 具体要求

特别说明：

1.关于参考尺寸：采购需求中关于参考尺寸的描述均为参考值，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如出现偏差，不视为未响应采购需求中参考尺寸的描述，不视为技术参数的负偏离在评标时扣减分数；

2.关于检验报告：采购需求中的检验报告，投标人须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制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一）商务要求

1. 交付的时间和地点：接到采购人送货通知后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货物交付、安装、调试工作；买方指定地点

2. 付款条件：合同签订，乙方向甲方支付 5%履约保证金或同等金额履约保函并提供合格的等额发票后支付合同金额 50%，项目验收合格，乙方向甲方提供合格的等额发票后支付至结算金额的 100%，履约保证金在质量保证期满后无息退还，履约保函自质保期满后自动失效。

如因财政资金未到账导致付款延迟，甲方不存在违约责任。

3.结算方式：本项目根据现场实际到货及安装工程量据实结算。

4. 包装和运输须满足《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

5. 售后服务：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 36 个月。

（二）技术要求

1. 基本要求

1.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满足采购人使用、教学等要求；

1.2 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所投产品需执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规范。保证项目完成后各项设备功能正常，各项技术参数符合相关国家标准以及采购技术要求。

2.货物技术要求

2.1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各投标产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的有关规定，产品质量优良，使用方便，教学仪器、主要设备必须经过国家检测机构检验合格，满足教学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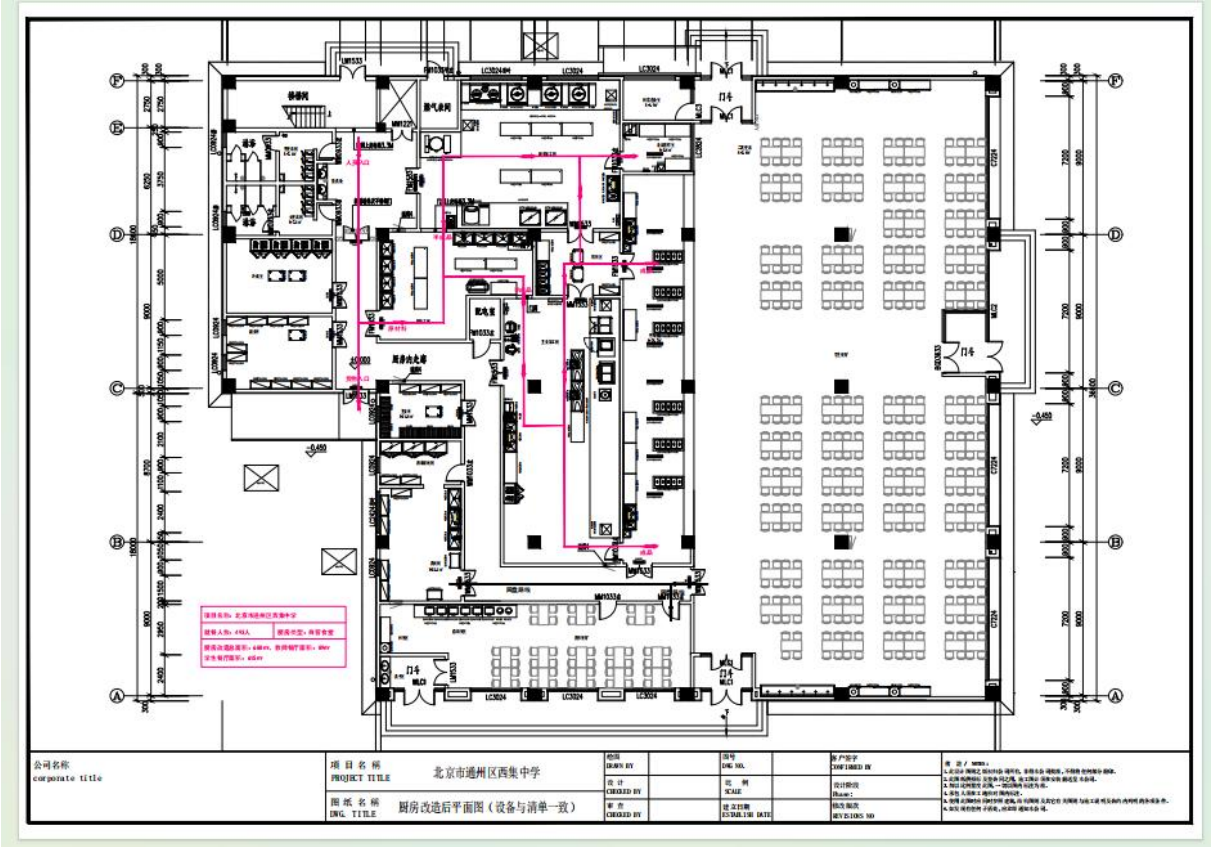
2.2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 36 个月。

2.3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无

2.4 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无

3. 验收标准：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由用户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用户及中标人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文件。

4. 图纸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北京市通州区西集中学（采购人）

乙方（全称）：_____（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北京市通州区西集中学通州区中小学“校校有食堂”提升项目-设备购置类

采购项目编号：

（2）采购计划编号：通教采[2026]30 号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详见合同清单

品牌：/ 规格型号：/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北京市通州区西集中学通州区中小学“校校有食堂”提升项目-设备购置类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关键部件：/ 品牌：/ 型号：/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 金额：

■否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_____/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本项目根据现场实际到货及安装工程量据实结算。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_____

■分期付款：合同签订，乙方向甲方支付 5%履约保证金或同等金额履约保函并提供合格的等额发票后支付合同金额 50%，项目验收合格，乙方向甲方提供合格的等额发票后支付至结算金额的 100%，履约保证金在质量保证期满后无息退还，履约保函自质保期满后自动失效。

如因财政资金未到账导致付款延迟，甲方不存在违约责任。

□成本补偿：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_____

□绩效激励：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_____

3. 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__2026__年___月___日，完成日期：__2026__年___月___日。

（2）履约地点：__采购人指定地点__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A.买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按买方可接受的格式。B.支票、汇票或现金。C.履约保函。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合同总价的5%__

履约担保期限：履约保证金在法定的货物质量保证期期满前应完全有效。___

（4）分期履行要求：____/_____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4. 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__采购人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验收时须出具合格检测报告。___

（2）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30 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履约验收程序：/

（5）履约验收的内容：/

（6）履约验收标准：全部合格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并签字之日起 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6 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北京市通州区西集中学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table>
<tr><td colspan="2">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td><td colspan="2">乙方（供应商）</td></tr>
<tr><td>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td><td></td><td>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td><td></td></tr>
<tr><td rowspan="2">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td><td rowspan="2"></td><td>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td><td></td></tr>
<tr><td>拥有者性别</td><td></td></tr>
<tr><td>住　所</td><td></td><td>住　所</td><td></td></tr>
<tr><td>联 系 人</td><td></td><td>联 系 人</td><td></td></tr>
<tr><td>联系电话</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通信地址</td><td></td><td>通信地址</td><td></td></tr>
<tr><td>邮政编码</td><td></td><td>邮政编码</td><td></td></tr>
<tr><td>电子邮箱</td><td></td><td>电子邮箱</td><td></td></tr>
<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td><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td></tr>
<tr><td></td><td></td><td>开户名称</td><td></td></tr>
<tr><td></td><td></td><td>开户银行</td><td></td></tr>
<tr><td></td><td></td><td>银行账号</td><td></td></tr>
<tr><td colspan="4">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td></tr>
</table>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

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丧失商业信誉；4.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6）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第二节 第 1.2（7）项	其他术语解释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1）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11.1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 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向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 /； （2）向 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如供应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如供应商为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 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3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说明：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报价金额大写	报价金额小写
1	食堂设备一（市级资金配套）		
2	食堂设备二（区级资金配套）		
总价		大写： 小写：	

注：1.食堂设备一（市级资金配套）报价金额、食堂设备二（区级资金配套）报价金额、投标报价总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报价相一致；
2.食堂设备一（市级资金配套）报价金额、食堂设备二（区级资金配套）报价金额、投标报价总价均不可超过相应预算金额。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产地/国别	制造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制造商规模	制造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食堂设备一（市级资金配套）												
1												
2												
…												
											合价	
食堂设备二（区级资金配套）												
1												
2												
…												
											合价	
											总价（元）	

说明：制造商规模请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中小企业的定义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 指拥有制造商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投标无效**）：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一列明，否则**投标无效**；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2.“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　本国产品标准证明文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

产品成本占比承诺函

我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我公司已阅读并理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据此承诺如下：

为本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为_____%。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单一产品采购无须提供本承诺函；供应商提供产品全部为本国产品，且提供了《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时，无须提供本承诺函。

2. 当采购项目或单个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且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同时包含本国产品及非本国产品，则供应商除需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外，还需提供本承诺函；否则，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8　商务文件

8.1 投标人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注：

1.投标人需提供近三年（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项目业绩；

2.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标的页（能够显示项目主要采购内容）、签署日期页及盖章页等）。

8.2 体系认证证书

投标人需提供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并附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公台(http://cx.cnca.cn)查询截图

9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9-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注：1.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2.供应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供应商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3.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10 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供货方案、项目安装实施方案、项目进度计划、设计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及措施、培训方案

格式自拟

11 ★项证明文件

★号项包含：★洗地龙头、★电热水器、★台式混水龙头、★感应龙头

投标人应将所投产品中所有涉及★项证明文件列于此处，未在此处列明的，评审专家有权不予认可

格式自拟